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7
债券代码:127037 债券简称:银轮转债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银轮股份	股票代码	0021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敏	徐丽芬	
办公地址	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始丰东路8号	
电话	0576-83938250	0576-83938250	
电子信箱	002126@yinlun.cn	002126@yinlu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167,629,960.35	6,151,505,945.47	1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1,280,358.42	402,878,197.11	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4,525,327.08	364,029,008.32	1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6,587,965.01	353,812,155.92	1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000	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800	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4%	7.10%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933,548,729.47	18,362,138,756.84	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76,377,068.15	6,212,903,628.03	5.8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8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小敏	境内自然人	6.66%	55,615,820	41,711,865	不适用	0
宁波正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	32,000,000	0	质押	9,00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其他	2.66%	22,224,297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46%	12,190,22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22%	10,164,348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1.08%	8,978,814	0	不适用	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6%	7,975,673	0	不适用	0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0.95%	7,924,4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7,718,800	0	不适用	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其他	0.89%	7,413,09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其中,徐小敏为宁波正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银轮转债	127037	2021年06月07日	2027年06月06日	50,561.24	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2.55%	61.49%
流动比率	1.17	1.14
速动比率	0.96	0.9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02	14.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452.53	36,402.90
EBITDA全部债务比	4.55	5.33
利息保障倍数	9.81	9.4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39	10.0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还率	100%	100%

三、重要事项

2025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在政策驱动下实现“开门稳”,消费和出口展现韧性,新质生产力加速崛起成为突出亮点。然而,经济复苏基础仍待巩固:内生动能不足的问题尤以地产和消费领域为甚。国际环境复杂多变,经贸秩序遭受冲击,不稳定性显著增加。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紧盯全年经营目标,坚定围绕“夯实基础、降本增效、改善提质、卓越运营”的经营方针,实现营业收入716,763.00万元,同比增长16.52%;在关税政策冲击及行业竞争加剧的严峻外部环境下,公司加强降本控费,实现归母净利润44,128.04万元,同比增长9.53%。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1、海外战略升级显成效,全球经营质量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将加快海外发展、完善海外能力作为公司的重点战略方向。完善事业部与海外经营体的对接。公司三大事业部建立与业务对应的海外工厂的联系,由总部的三大事业部驱动全球业务发展。通过全球精益管理体系的应用以及OPACC工具的导入,进一步提升海外经营的效率和质量,降低海外运营的成本。2025 年上半年,北美银轮实现营业收入78,829.49万元人民币,净利润3,443.28万元人民币。欧洲板块波兰新工厂实现扭亏为盈,整体略亏,预计全年实现扭亏。

2、以二八原则集中资源提升战略客户满意度提升,新客户新项目新领域实现突破

严格遵循二八原则,集中优势资源优先提升战略客户满意度。成立跨部门的专项组织并召开月度会议,系统梳理并对标客户的评价体系,以客户标准驱动内部改进。同时,通过优化客户经理的选拔、培训与考核,提升其代表客户推动内部提升、对外提供增值服务的能力。针对大项目,将依托研究总院平台进行全周期精细化管理。报告期内,在新领域、新项目、新客户上取得重要突破,累计获得超200个项目。根据客户需求及预测,生命周期内新获项目达产后预计为公司新增年销售收入55.37亿元。

3、拓宽热管理业务边界,数字能源与具身智能协同发展

第三曲线确定了4+N的产品体系,即围绕数据中心、储能、充换电、低空飞行器四大领域的N个系统和模块。报告期内,数字与能源板块新项目定点增速较高,根据客户需求预测,量产后为公司新增年销售收入6.37亿元。在数据中心领域,形成了覆盖服务器机柜内外部的液冷产品布局,包括兆瓦级浸没一体式液冷设备、精密空调+冷却塔、服务器液冷/风冷CDU+芯片冷板模组+Manifold、柴油发电机液冷模块等,部分品类已进入逐步放量阶段,部分品类处在验证阶段。在数据中心客户拓展方面,初步形成3+3+N的客户布局,与相关客户的项目合作取得积极进展;在低空飞行器领域,无人机超充与客户开发进展顺利。储能热管理快速放量,新能源重卡兆瓦级超充产能逐步提升。

第四曲线,形成了1+4+N的产品体系,1是指1大系统,建立对具身智能系统的整体认知;4是指4大模组,包括了热管理模组、旋转关节模组、执行器模组、灵巧手模组;N是指围绕4大模组的关键零部件。报告期内,在市场拓展方面,围绕头部客户的需求在产品开发上取得重要进展,丰富了合作品类;在研究开发方面,顺利完成第一代旋转关节模组、执行器模组的开发;在对外合作方面,与合作伙伴合资设立苏州依智灵巧驱动科技有限公司,专注拓展灵巧手。与数家高校开展战略合作,通过多维度合作形成丰富的具身智能生态链,提升综合竞争力。

4、夯实技术基础,推进协同创新,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研发总院围绕技术创新与产品竞争力提升,全面开展了127个研发项目,工作取得显著进展。研发工作覆盖领域广泛,重点聚焦新能源热管理系统、前瞻技术与材料工艺、关键零部件开发以及面向未来的人形机器人关节模组和热管理模组等研发。2025年上半年新增授权专利106项,

公司近日成功通过“ASPICE二级认证”,标志着公司在汽车电子软件开发领域迈入了更加规范、高效的新阶段。这一重要成果不仅体现了公司在技术实力和管理能力上的显著提升,也为公司未来在汽车行业的持续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公司将以ASPICE二级认证为契机,进一步推动软件开发流程的标准化和国际化,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技术解决方案。公司将继续致力于技术创新和流程优化,努力成为行业内的标杆企业。

5、深化人才战略,凝聚发展新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正式启动“2025年青苗关爱工程”,通过系统的识别、建立培养与激励机制,全面提升新员工的融入度、归属感与职业胜任力,加快构建面向未来的人才梯队,为公司实现“卓越运营,高质量增长”的战略目标注入新动能。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施新一期股份回购计划,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持续激励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凝聚内生动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5
债券代码:127037 债券简称:银轮转债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1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小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

《2025年半年度报告》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 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票数的100%。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票数的100%。

《关于向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票数的100%。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票数的100%。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董事票数的100%。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修订稿)》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66
债券代码:127037 债券简称:银轮转债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文彬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监事票数的10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全体监事票数的10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执行,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符合规范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26 证券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8
债券代码:127037 债券简称:银轮转债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
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轮投资”)增资15,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行为。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拓展东盟市场,响应客户对全球供应链安全的诉求,满足客户的全球属地化采购需求,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上海银轮投资增资15,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在泰国设立全资子公司,以提升区域服务能力。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小敏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2.股东及出资情况

上海银轮投资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有经批准的注册资本为69,705万元人民币。 3.主要财务数据(最近一年又一期)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总资产	212,005.33	244,047.15
负债总额	103,927.83	122,175.28
净资产	108,077.50	121,871.87
	2024年度	2025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	168,425.67	99,930.61
净利润	880.70	4,056.41

注:上表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5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出资方式及投资路径

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上海银轮投资增资15,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银轮投资的注册资本将增至84,705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主要用于在泰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Mewah Thermal Systems (Thailand) Co., Ltd.(以下简称:MTST)的生产基地建设,投资路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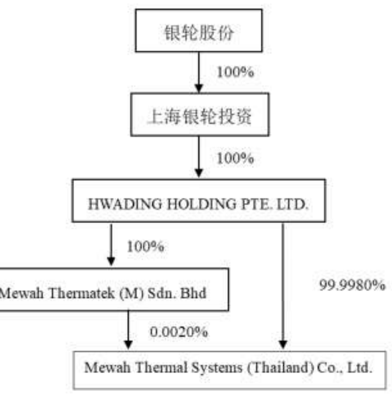

注:以上在泰国新设的子公司名称最终以注册地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四、主要投资内容

本次投资主要用于MTST的生产基地建设,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11,89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投资约3110万元。投资建设期约2年,根据现有客户的预测,预计2027年达产。

五、对外投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外投资目的

泰国是新兴工业国家和市场经济体之一,是东盟地区重要的汽车、工程机械等零部件的生产和出口基地,并拥有较完整的汽车产业生态链。为把握东盟市场机遇,响应客户全球供应链安全诉求,满足其属地化采购需求,公司拟通过上海银轮投资在泰国设立全资子公司,建立商用车、非道路热管理产品的制造能力,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属地化制造、国际化运营”的战略布局,强化全球服务能力,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注入新动力,持续提升整体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2. 潜在风险

公司本次境外投资事项,需经境内外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能否获得批准以及最终获得备案或批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对外投资的建设计划、建设周期等内容可能根据外部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作相应调整,且投资目的地的法律法规、政策、文化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可能存在投资收益达不到预期,且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同时可能存在市场变化、客户需求不达预期及能源、原材料、汇率波动等风险。公司对上述风险有着较充分的认识,并将积极采取有效的投资风险管控措施,防范、控制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3.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拟设立的境外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并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6日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096 证券简称:百诚医药 公告编号:2025-039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百诚医药	股票代码	3010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丹丹	陈卓雯	
电话	0571-87923909	0571-87923909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街道绿洲路159号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街道绿洲路159号	
电子信箱	stock@hzbio-s.com	stock@hzbio-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2,353,112.78	525,061,535.12	-3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8,160.54	134,210,514.18	-9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30,144.55	123,198,889.32	-10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419,239.05	-94,888,215.99	-20.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1.24	-97.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1.24	-97.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4.88%	-4.7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74,940,311.89	3,721,188,515.50	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2,457,833.71	2,579,389,784.28	0.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邵春能	境内自然人	18.55%	20,265,000	15,198,750	不适用	0
楼金芳	境内自然人	12.38%	13,525,000	10,143,750	不适用	0
杭州擎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9%	3,700,000	0	质押	3,700,000
杭州跃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3,300,000	0	不适用	0
杭州宜瑞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800,000	0	不适用	0
汪卫军	境内自然人	1.48%	1,618,000	0	不适用	0
诸暨盛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1,500,000	0	不适用	0
尤敏卫	境内自然人	1.10%	1,200,000	9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1,200,000	0	不适用	0
富诚海富资管-杭州银行-富诚海富通百诚医药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4%	1,130,65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跃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邵春能、楼金芳夫妇控制的企业,邵春能系杭州跃祥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邵春能、楼金芳夫妇参与富诚海富资管-杭州银行-富诚海富通百诚医药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苏州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505 证券简称:苏州规划 公告编号:2025-057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4,399,991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1,083,933股后的113,316,0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苏州规划	股票代码	3015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佳琦	王佳琦	
电话	0512-65309772	0512-65309772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十全街747号	江苏省苏州市十全街747号	
电子信箱	zqsw@szpd.cc	zqsw@szpd.cc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907,010.30	132,121,567.36	-2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36,041.27	14,682,208.10	-6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01,593.71	12,196,822.53	-8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52,695.21	-3,889,161.74	492.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3	-6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3	-6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1.46%	-0.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0,190,536.17	1,380,475,601.48	-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6,406,084.47	992,421,373.45	-3.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锋	境内自然人	9.00%	10,290,732	10,290,732	不适用	0
苏州卡夫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6%	6,017,374	6,017,374	不适用	0
钮卫东	境内自然人	4.79%	5,483,955	5,483,955	不适用	0
张靖	境内自然人	4.44%	5,082,688	5,082,688	不适用	0
朱建伟	境内自然人	4.44%	5,082,688	5,082,688	不适用	0
苏州胡杨林天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	4,868,536	0	不适用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珠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3,402,623	0	不适用	0
俞娟	境内自然人	1.70%	1,939,487	1,939,487	不适用	0
蔡刚波	境内自然人	1.49%	1,706,644	0	不适用	0
上海光线宇迪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1,491,66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锋先生、钮卫东先生、张靖先生、朱建伟先生,四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22.67% 的股份。四人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苏州规划 22.67% 的股权,处于控股地位。李锋先生、钮卫东先生、张靖先生、朱建伟先生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5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比例达到1%暨回购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8.60元/股(含本数)。由于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于2025年6月26日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57.22元/股(含本数)。本次调整后,按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40亿元、回购价格上限57.22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约为6,990.56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8%;按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30亿元、回购价格上限57.22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约为5,242.92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2)、《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2)、《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截至2025年8月26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已达到总股本的1%,且回购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8月26日,公司本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958.65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7%,最高成交价为56.1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16元/股,成交总额为300,129.5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成。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期限等实际执行情况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已按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回购完成公告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一致。

五、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如公司在回购股份后按既定用途实施,总股本不会变化。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总股本则会相应减少。

七、已回购公司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做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5-044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27,547,058股被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8月25日10时至2025年8月26日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经公司查询获悉,此次拍卖股份27,547,058股已竞价成功,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成交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杨建新	否	27,547,058	23.07%	1.77%	1.78%	2025年8月25日10时	2025年8月26日10时(延时除外)	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2、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合计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杨建新及其一致行动人	122,364,669	7.85%	7.91%	93,921,210	76.76%	6.03%	6.07%

注:累计被拍卖数量包含本次拍卖数量27,547,058股。

二、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根据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成交确认书》,本次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韩莉莉通过竞买号B0720于2025/08/26 10:00:00在阿里资产平台开展的“杨某某持有的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7,547,058 股股票(证券代码:002640)”项目公开竞价中,按照规则以第1顺位胜出,以￥4.58元/股,竞得数量27,547,058股,成交价为:人民币126,165,525.64(壹亿贰仟陆佰壹拾陆万伍仟伍佰贰拾伍元陆角肆分)。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司法拍卖所涉股份还需办理股权变更登记等手续,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3、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竞价成功确认书》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5-045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网络查询获悉,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300万股将被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9月19日10时至2025年9月2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情况

1、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杨建新	否	3,000,000	2.51%	0.19%	否	2025年9月19日10时	2025年9月20日10时止(延时除外)	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个人债务纠纷

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 https://sf-item.taobao.com/sf_item/967780013937.htm?spm=a213w.7398504.paiList.2.ee311b7baUDSgy&track_id=2f403462- db34- 4b7d- bec7-ea1eeda79eba 公示的竞买公告。

2、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累计被拍卖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合计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杨建新及其一致行动人	122,364,669	7.85%	7.91%	93,921,210	76.76%	6.03%	6.07%

注:上述累计被拍卖数量不含本次拟被拍卖股份。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2、本次股份被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或流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被拍卖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